

静宁县葫芦河(仁大高峡段、威戎寨子段) 防洪治理工程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静宁县葫芦河(仁大高峡段、威戎寨子段)防洪治理工程已由静水发〔2025〕201号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由申请中央预算内资金及其他资金。项目业主为静宁县水利工程建设站，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甘肃铭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静宁县葫芦河(仁大高峡段、威戎寨子段)防洪治理工程

2. 建设地点及规模：本项目位于静宁县仁大镇、威戎镇，主要内容为：

治理河道长度 2.17km，新建堤防 3.60km。新建下河踏步 4 处，排水涵管 6 处。具体包括：

(1) 仁大高峡段：治理范围起于地震监测站房下游，止于山体连接处，治理河道长度 0.35km，新建堤防 0.637km（左岸 0.316km，右岸 0.321km），新建下河踏步 2 处，排水涵管 2 处。

(2) 威戎寨子段：治理范围起于寨子村既有堤防，止于现状岸坎衔接处，治理河道长度 1.82km，新建堤防 2.97km（左岸 1.50km，右岸 1.47km），新建下河踏步 2 处，排水涵管 4 处。

3. 项目概算总投资：4409.85 万元。

4. 质量标准：按照国家相关工程质量检评验收标准，达到合

格标准。

5. 计划工期：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10 月 15 日，计划竣工日期 2026 年 6 月 11 日，总工期 240 日历天。

6. 招标内容：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内所有工程的施工和监理服务。

7.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工程施工、监理共 2 个标段，每个标段选择 1 家中标企业。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近 3 年财务状况良好。近 3 年无介入诉讼仲裁案件，信誉良好。

2、施工标段：（1）投标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有类似水利工程项目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工程相应的施工能力。

（2）人员要求：投标单位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取得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部门审核盖章的包括该人员在该企业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申报核定花名册。项目经理须持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 B 证，并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有 3 年以上类似工程施工经历业绩；技术负责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且有 3 年以上类似工程施工经历业绩；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取得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 C 证；参与本标段工程建设的施工员、安全员、质检员、材料员、资料

员应持有水利部颁发的相应岗位资格证书；

注：本项目要求项目经理必须专注于本项目的工作，不得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建设工程项目中担任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3、监理标段：

(1) 投标人须具备水利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具有类似水利工程监理业绩，完成本工程施工监理的技术力量。

(2) 人员要求：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中级及以上职称，并持有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派驻工地的现场监理工程师具备水利工程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并持有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监理员需持有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员培训合格证书。

4、投标人须提供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渠道查询无行贿犯罪结果（以网上查询结果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企业法人及项目经理、总监理工程师）。

5、所有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提供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企业名称、企业法人、项目经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结果。截图字迹清楚，信息要素齐全，彩色打印并加盖公章，装入投标文件，否则视为无效查询。

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资格审查方式

1. 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资格后审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2. 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资格要求，并决定是否获取招标文件和参加投标。

五、招标文件获取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5年9月19日00时00分00秒至2025年10月8日23时59分59秒，有意参与本次投标活动的投标人，须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用户注册”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后点击项目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或直接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系统登录”进行投标。如有疑问，可咨询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 0931-4267890。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地点及其它要求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5年10月9日9时00分。

2.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在电子开标系统内进行签到，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到的无法进行解密，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3. 该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本项目招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新版投标工具后方可打开查看，请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gscamce.com) [下载中心]- [新版工具]-点击下载[投标工具]，正确安装“投标工具”及其相关组件，并使用“投标工具”及符合甘肃省CA数字证书互认标准的CA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

易服务平台完成网上投标。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GTF-投标文件)上传至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请仔细检查文件名称，确保上传文件的正确性，并在上传完成后，自行下载查看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损坏(下载后插入解密所需 CA 数字证书并双击打开，输入 pin 码后若正常打开即为正常)，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照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

为保证开标时投标人正常参与开标，首次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的投标人须至少提前三天，使用 IE11 以上版本浏览器，进入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1/login>)进行环境检测，投标人须根据提示完成系统环境配置及检测，若有疑问请及时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热线 4006-1234-34 解决。通过环境检测后，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所用的 CA 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参与标段进入开标会议，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签到。

本项目解密开始至结束解密时间默认为 30 分钟，系统提示开始解密后页面会显示“解密开始时间”和“解密剩余时间”(倒计时)，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插入 USB 口，点击[解密]按钮，弹出输入密码框后输入 CA 数字证书 pin 码(密码)，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系统会提示“解密成功”(注意浏览器下方弹出的控件启用提示，可能会弹出多个，请全部选择”允许”或”启用”)。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则视为放弃投标。因

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投标人需在系统弹出“开始解密”提示或系统显示“解密剩余时间”后，在解密时间结束之前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仍未解密的投标人将被系统自动默认为“放弃投标”。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八、其他注意事项

凡参与该项目的投标人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时应认真核对所投项目名称并如实填报项目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因投标人失误而导致相关信息填写错误与之无法取得联系者，招标人及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静宁县水利工程建设站

地址：静宁县城关镇中街242号

联系人：陈晓刚

电话：18209335358

监管部门：静宁县水务局

地址：静宁县城关镇中街242号

电话：0933-2521498

代理机构：甘肃铭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平凉市静宁县鼎邦大厦1607室

联系人：安恒伟

电话：18793316444